**锦州市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锦科协发[2018]27号

**关于申报2018年锦州市科协**

**科技创新智库项目的通知**

各市级学会（协会）、企业科协、高校科协，各县（市）区科协及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国科协“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印发《辽宁省科协系统服务振兴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厅秘发[2018]20号）和中共锦州市委办公室印发《锦州市科协系统服务振兴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锦委办发[2018]77号）文件精神，推动科技创新智库建设，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服务，市科协拟开展科技创新智库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等，并具有完成课题必备的人才条件和物质条件。

2.通过市级学会（协会）、企业科协、高校科协、县（市）区科协基层组织申报的优先。

3.申请人所在单位有配套资金资助的优先。

4.不接受个人直接申报。

二、申报要求

1.申报研究课题项目根据《2018年锦州市科协科技创新智库选题指南》确定。

2.课题组须认真填写《锦州市科协科技创新智库课题申报书》。课题申报单位须对《课题申报书》内容进行审查，填写审核意见，加盖单位公章，并且单位负责人签字。

3.请各申报单位务于2018年9月19日前将《课题申报书》一式3份报到市科协学会学术部，同时报电子版。逾期不予受理。

三、项目管理方式

1.课题立项。市科协将组织专家对申报课题项目进行评审，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确定立项项目，下达立项通知并签订项目任务书，并对立项项目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其申报项目将纳入市科协科技思想库的课题库中。

2.跟踪管理。项目立项后，各项目承担单位要组织专家尽快启动调研，市科协将根据工作情况进行开题、中评等跟踪工作。

3.结题验收。项目结题时间为11月20日前，项目进入结题阶段后，市科协将组织专家进行结题验收，验收通过后确认课题完成，市科协将出具结题证明。

4.课题成果。课题研究完成后，要按照项目任务书要求完成研究报告和3000字左右的专家建议各一份（纸质和电子版）。

5.成果运用。课题研究成果归属市科协，将以《科技专家建议》专报形式上报市委市政府领导和有关部门，同时各项目承担单位也可向相关部门上报，但需注明为市科协资助项目，同时将有关部门采用情况报市科协。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卓 佟宏彦

联系电话：3126097

电子信箱：jzxhb@163.com

通信地址：锦州市凌河区解放路四段5号市科协319室

邮政编码：121000

附件：1.2018年锦州市科协科技创新智库选题指南

 2. 锦州市科协科技创新智库课题申报书

锦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2018年9月6日

附件1

2018年锦州市科协科技创新智库选题指南

1. 锦州先进装备制造业、重大技术装备、新型材料、汽车及零部件、石油化工精细化工、现代农业及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光伏及新能源产业、健康产业等产业发展重大科技问题研究

2.互联网+背景下，锦州传统产业与新兴产业融合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3. 锦州科技创新助力精准扶贫相关问题研究

4.锦州环境保护、乡村振兴、居民健康中的重大问题研究

5. 锦州科普产业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6. 锦州科技服务业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7. 锦州科技资源流动有关问题研究

8. 锦州科技社团在促进科技资源流动、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方面的作用研究

9. 锦州典型产业集群创新能力、发展能力等相关问题研究

10. 锦州市科技工作者数量、分布、结构等基础数据调研

11. 锦州市科技工作者思想动态、流动趋势、心理状况等现状调研

12. 锦州科技创新人才激励、权益保障等相关问题研究

13. 锦州创新人才培养、评价与持续发展相关问题研究

14. 扩大科技供给与引领科技需求，促进发展动能转换问题研究

15. 能源清洁利用技术与政策问题研究

附件2



**锦州市科协科技创新智库**

**课题申报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管理单位（甲方）： 锦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承担单位（乙方）：**

**起止年限： 年 月至 年** 月

锦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制

2018年9月

填 写 说 明

1.申报书中各项内容，认真填写，应实事求是，表述明确。

2.申报书需A4纸打印，一式三份，加盖公章。

3.课题申报单位为市级学会、企业科协、高校科协，县（市）区科协及具有软科学研究能力的相关社会组织，不接受个人直接申报。

4.申报课题项目的负责人和主要参与人申报的项目数仅限1项。

5.各申报单位务必在申报截止日期前将课题申报书报送市科协学会学术部，逾期将不予受理。

6.项目编号由市科协统一编排。

|  |  |
| --- | --- |
| 课 题 名 称 |  |
| 研究起止日期 | 年 月至 年 月 |
| 课题申报单位 | 名 称 |  |
| 课题负责人 | 姓名 |  | 课题联系人 | 姓名 |  |
| 手机 |  | 手机 |  |
| 电子信箱 |  | 电子信箱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传 真 |  | 单位电话 |  |
| 申报单位意见：申报单位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申报项目合作单位 | 名 称 |  |
| 单位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申报课题合作单位审查意见：申报课题合作单位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
| --- |
| 一、立项背景和依据项目对锦州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产业和行业振兴，科技创新和自主创新能力提升等方面，对于科教兴市和人才强市等战略实施的重大意义（应附主要参考文献及出处)。 （可另加页） |
| 二、研究方案主要研究内容、预期目标、调研方法、技术路线、计划进度和阶段目标、预期研究成果及形式，主要考核指标等。 （可另加页） |

|  |
| --- |
| 三、研究基础与条件与本课题有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就（包括近期发表的与本课题有关的主要论著、获得学术奖励的情况、正在承担的有关研究项目等） （可另加页） |

\* 论文要写明作者、题目、刊名、年份、卷（期）、页码

\* 专著要写明作者、书名、出版社、年份

\* 研究项目要写明名称、编号、任务来源、起止年月、负责或参加的情况以及与本课题的关系

四、课题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职务职称 | 所 在 单 位 | 在本课题中承担的任务 |
|  |  |  |  |  |  |

五、主要研究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职务职称 | 所 在 单 位 | 在本课题中承担的任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经**费预算

|  |  |  |
| --- | --- | --- |
| 经费来源 | 金额(元) | 备注 |
| 1.市科协资助经费 |  |  |
| 2.其他单位配套经费 |  |  |
| 3.自筹经费 |  |  |
| 合 计 |  |  |
| 经费开支科目 | 预算金额(元) | 自筹经费 |
| 1.文献资料费 |  |  |
| 2.数据处理费(设备使用费) |  |  |
| 3.调研差旅费 |  |  |
| 4.问卷设计、调查费 |  |  |
| 5.会议费 |  |  |
| 6.管理费 |  |  |
| 7.印刷费 |  |  |
| 8. 其它 |  |  |
| 合 计 |  |  |

|  |
| --- |
| 项目申请单位自筹资金或归口管理部门配套资金情况说明 |
| 配套或自筹资金情况说明（须由资金配套单位加盖公章） 资金提供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七、共同条款

|  |
| --- |
| **如课题通过审批，双方执行如下共同条款****甲方的主要职责：**1．甲方应按规定向乙方核拨专题调研经费。2．甲方负责组织专家对本项目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作为确定本项目经费调整、撤销的依据。3.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完成任务后为乙方开具项目结项证明。**乙方的主要职责：**1．乙方对项目经费必须单独核算，应当按任务书规定的开支范围，实行专款专用，不得挪用；并按本申报书规定，支付自筹经费。2．负责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本任务书约定的研究内容和工作任务，并有义务对甲方的组织管理工作提供支持。3．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如果取得重大进展、重要突破或发生其它重大事情，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如果因遭遇不可抗力因素或其它原因影响本课题的执行，致使项目需要调整或者撤销时，乙方应当及时向甲方提交书面报告，经甲方确定处理意见后执行。4. 完成本项目取得的成果(著作、论文、研究报告等)必须注明“锦州市科协专题调研项目资助”字样。5．项目完成时形成一个完整的综合调研报告和一份3000字左右的专家建议，报送至市科协。6．由于乙方原因不能按甲方要求完成本课题项目，将取消乙方在甲方申请和承担项目的权利。 |

八、双方签字（盖章）

|  |  |  |  |
| --- | --- | --- | --- |
| 甲方 | 单位名称 | 锦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负责人（签章） | 王秀锦 |
| 联系人 | 佟宏彦，李卓 |
| 地 址 | 凌河区解放路四段5号319室 |
| 邮 编 | 121000 |
| 电话及传真 | 3126097 |
| 乙方 | 单位名称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负责人（签章） |  |
| 联系人 |  |
| 地址及邮编 |  |
| 电话及传真 |  |
| 开户名 |  |
| 开户银行 |  |
| 帐 号 |  |
| 乙方合作单位 | 是否同意乙方所填内容 负责人（签章）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